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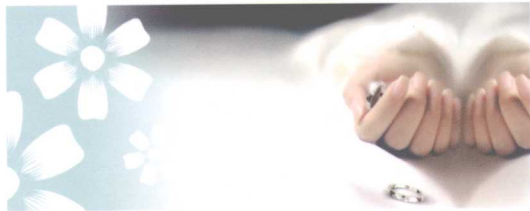


令人感动的一本书
心が揺れた一冊



等待，只为与你相遇

そのときは彼によろしく



(日)市川拓司 / 著 张兴 / 译

佑司引荐了我和花梨，现如今我又引荐了花梨和佑司。这一切都是别有意义的，恐怕我们并不是孤苦伶仃的个体，大家都是联系在一起的。任何人都可能是一个人和另一个人的催化剂，世界上充满着各种各样的化学反应。我想，这一定就是所谓的人生。

青岛出版社



智史，希望每天过着被水草包围的生活；佑司，目标是用画笔为所有被丢弃的垃圾按下记忆的快门；花梨，最大的“专长”是毫无阻碍地瞬间昏睡。十三岁的青春剪影历历在目，三个好朋友在回忆的国度里交织出一个不可思议的磁场。

十五年后，当一个全身带满神秘故事的妙龄女子翩然到来，要求应征兼职，智史明白他的水草店从此将不再平静，缘分的牵引让他打开了记忆，也打开十五年前未竟的爱情和友谊……

ISBN 978-7-5436-5910-0



9 787543 659100 >

ISBN 978-7-5436-5910-0

定价：20.00元



令人感动的一本书
心が揺れた一冊



等待，只为与你相遇

そのときは彼によろしく



(日)市川拓司 / 著 张兴 / 译

佑司引荐了我和花梨，现如今我又引荐了花梨和佑司。这一切都是别有意义的，恐怕我们并不是孤苦伶仃的个体，大家都是联系在一起的。任何人都可能是一个人和另一个人的催化剂，世界上充满着各种各样的化学反应。我想，这一定就是所谓的人生。

青岛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等待,只为与你相遇/(日)市川拓司著;张兴译. —青岛:

青岛出版社,2010.1

ISBN 978-7-5436-5910-0

I. 等... II. ①市... ②张... III. 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IV. 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32346 号

そのときは彼によろしく by ICHIKAWA Takuji

© 2004 ICHIKAWA Takuj

All rights reserved.

Original Japanese edition published in 2004 by Shogakukan Inc., Tokyo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in China(excluding Hong Kong, Macao and Taiwan) arranged with Shogakukan Inc.

through Shanghai Viz Communication Inc.

书 名 等待,只为与你相遇

著 者 (日)市川拓司

译 者 张 兴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徐州路 77 号(266071)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邮购电话 13335059110 (0532)85814750(兼传真) (0532)80998664

鲁权图字 15-2009-075 号

责任编辑 杨成舜 E-mail: ycsjy@163.com

封面设计 毛 增

照 排 青岛海讯科技有限公司

印 刷 青岛星球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2010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大 32 开(880mm×1230mm)

印 张 9.75

字 数 260 千

印 数 1-8000

书 号 ISBN 978-7-5436-5910-0

定 价 20.00 元

编校质量、盗版监督免费服务电话 8009186216

青岛版图书售出后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回青岛出版社印刷物资处调换。

电话 (0532)80998826

铃音欣喜地微微一笑，摊开双手仰望天空说：

“就是《但愿有这样一个梦》吧。”

“哎，你不觉得那是一个绝对美妙的梦吗？在那里，所有的人都联系在一起了呀……”

他是一个非常古怪的少年。

就像走上灭绝之路的最后一只渡渡鸟一样，他只身承继着业已消亡的某种人类美德。他极为纯洁，因此也特别容易受到伤害，就像一只坐火箭升天围绕地球旋转的莱卡狗，他用明亮的双眼扫视着世界。

我同他相遇，是在十三岁那年的春天。（当然，当时我也同时与她相遇了，这一点打算以后慢慢道来。因为我也有自己的所谓辨别能力，而且在年已二十九岁的今天，我对女人心理的认识也已今非昔比。）



由于父亲工作的关系，我多次转学。我们一家就像垄断企业的标志一样，今天在那里现身，明天又在这里落脚，总是一边过日子一边考虑下一个去处。我们要按照父亲上司掷骰子的点数，走过一村又一庄，有时甚至会转了一个大圈又回到原来的出发地。

正因为如此，我既找不到亲密的朋友，也不理解友情的真正含义，眼看着就将这样匆匆结束自己的少年时代。

新的村落中间是一望无际的田园，周围镶嵌着泡栎和红松树林。而且，民房间隔极为稀疏，修建得规矩而齐整，犹如青春期少年的胡须。

村子沿坡地（台地边缘）有好几条小河在流淌。在这些以泉水为水源的溪流当中，茺草、竹叶眼子菜、水马齿等水草生长繁茂，以此为家的

小鱼和水生昆虫都过着幸福的生活。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我迷恋起了水中世界,无论是在哪个村落,放学后去水边成了我的必修课。有的村落只有一片没有一丝水气的干涸的土地,严重的地方甚至不长水草,污泥覆盖河底,水中飘动的不是鱼虾,而是空罐子和塑料袋。但是,这里却有丰富的饱含生命的水,我爱上了这个镇子。

更为重要的是,我在这里有生以来第一次交上了朋友。虽然在这个镇子仅仅生活了一年的时间,但是对我来说这里却是终生难忘的。

当时我很赶巧,不是中途插班,而是作为二年级的新生迎来了新学期。

二年级的新生大都还有些胆小怕事,见到熟悉的面孔就会相互握着手,在教室的角落里庆幸分在同一个班级。然而,仅仅一周之后便会一切各就各位。那些起初抓住老关系不放的人,不久便会找到情投意合的朋友,在教室这个社会形成等级制度。

有一些男生,他们首先学习很好,又不得得意忘形,这使那些不良之徒也感到自叹不如,承认:“那家伙是好样的!”

除了学习之外,他们肯定还具有其他的人格魅力,诸如排球打得棒,或者能用吉他连续弹奏技巧小段之类。另外,这类人在跟女生交往时落落大方,显得堂堂正正。而这些女生脸蛋柔软白嫩,既可爱,成绩又很优秀。

这类人对任何人都以一视同仁的态度相待,尽管那绝不是一种对等的交往。

其下还可再分。

对有些人来说,学习是他们唯一的强项,哪怕知道明天是世界的末日,他们也不会停止对英语单词和方程式的记忆。他们是把目的和手段搞颠倒了,但在意识到这个问题之前,他们已失去了相当多的东西,

诸如什么十四岁的笨拙接吻啦，什么终生注定唯独一次的门前变线劲射，等等。

此外，还有体育活动小组那帮人，他们讨厌学习，却擅长锻炼身体（擅长学习的体育部成员属于“上层阶级”）。无论是门前劲射，还是篮下猛扣，他们都能干得既漂亮又准确，而且不知不觉当中竟也能同俱乐部里笑容可掬的管理人员接吻。他们同样也会失去某些东西。不过，在大多数情况下，他们对此将终生无所觉悟（虽然脑海里有一种东西时隐时现，但是又抓不住它）。

这两类人所处的阶层总还是比“其他”两类人要高。

顾名思义，“其他”就是次要的，相当于舞台的背景。学习也马马虎虎，体育也平平淡淡，没有一样可以称道的才能。

他们处于频数分布的众数组。在体育节的鼓笛队中，他们相当于负责竖笛演奏的人。

他们之下，或者说此外，还有一小撮怪人。

这是一个按照独自的价值观行动的少数派。他们除了对自己之外，对其他人几乎不感兴趣。他们有时也两两三三组成一个小组，但大多数时间是独来独往。而且，对孤单独处毫不介意。

我所遇到的那两位，正是属于这个部分。

莫非我……我也属于这个“怪人集团”吧？

实际上，由于被迫为父亲陪练，我的四百米跑得相当快。可由于没有参加体育活动小组，很少有机会发挥。

我的学习成绩差得惊人。第一学期期末考试，结果在全年级三百六十五人当中名列第三百六十位。至于英语，则创下了两分这样一个即使想得也难以得到的成绩。当时，父亲曾对母亲说：这孩子把所有的答题栏都涂了，却仍错到这种程度，或许这也是一种才能。

“这孩子说不定会成大器呀。”

常言道，越是晚生的孩子越受溺爱。父亲这时已经六十出头了。

他观察自己儿子时,眼光总是扭曲的,真是戴上老花镜也矫正不过来。

我喜欢独处,更喜欢水边的生物。这样一一列举起来,我好像也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怪人集团”成员了。归纳推理有时真的会推导出意想不到的结论(哪怕它在周围的人看来是不言而喻的)。

在教室里,我屈身弯腰,极力躲避着头顶吹过的风。如果可能,我希望周围的同学能将我视为教室里的一件备品,诸如一个不怎么受人关注的旧花瓶之类。没有人会同一只满是灰尘的花瓶搭讪。不过……,如果有个心地善良的矜持寡言的女孩,能够在别人没发现的情况下,放学后偷偷在我身上插一朵鲜花,那倒也是求之不得的。

放学以后就等于进了天堂。

学校后面有一条水渠和与之平行流淌的一条小河。进而还有纤细的支流和渠水向前延伸,再往前便是等待我的湿地、沼泽和满含清水的奇迹般的蓄水池。渠水中浮动着菹草、眼子菜和小黑三棱,沼泽和水池里菊藻和黑藻生长繁茂,水面上漂浮着巨大的舶来品种——风眼兰。

放学以后,我总是先不回家,而是横穿操场,越过前面的树林,奔向水边。

我老早以前就注意到了那个少年。

我几次见他放学后在校舍后面被体育活动小组成员们追来赶去。我们本来是同一个班的,但是他具体坐在哪个位置我却并不清楚。

因此,那一天才是我们真正意义上的相遇。

体育活动小组那伙人占据着水渠。

进入五月,水温也开始变暖,这里便成了体育活动小组那伙人绝佳的聊天场所。在水量稀少的这个季节,既以下水渠捕捉丁斑鱼和河鲮,又能从堆积在水底的砂石中采集到许多蚬。从操场溜出来的体育

活动小组一伙基本上都在这里休息，他们把这称之为长跑训练。

棒球部的人粗野而霸道，对他们要特别加以提防。我像一只草食动物一样，总是神经紧张地对他们保持着警惕——同他们保持一定距离，尽量不进入他们的领地；为防他们发现，常弯着腰偷偷地从水渠对岸跑过。

水渠通往上游的右岸，有宽达数百米的树林，绵延好几公里。这片绿地里生活着形形色色的居民。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被称做无家可归者的那些人。

其中有一人就在堤坝斜坡掘个横穴住在里边，纵深近三米的洞穴里摆放着床垫和瓦楞纸，还有耐酸铝脸盆和烧焦的饭锅等。这一天，未见主人的身影，好像出门了。

前边便是一片很大的竹林，它的最深处有一栋破房子。就是人们常说的蓬门筚户，它的形象简直让我联想起了传说中的“麻雀之家”。这里的主人被人们称作“皮包骨”。真不是言过其实，他瘦骨嶙峋，一年到头花纹薄布的和服打扮，总是赤脚穿着草鞋。他虽非八百僧尼之一，但看上去似乎远在几百年以前就生活在这片竹林里了。据传他是当地一个大地主的儿子，他家曾经拥有这一带好几成的土地。

对他也必须提高警惕。他特别讨厌小孩，一旦有人接近竹林，他就以石相击。通过这里时，我也是蹑手蹑脚的。

再往前有一条由泡栎、麻栎、杉木等树木包围着的小路通向远方。我的目标则是小路途中人称“葫芦池”的沼泽地。四周满是芦苇和茭白的沼泽里，漂浮着金鱼藻和风眼兰，下面则生活着鲇鱼、泥鳅、沼虾、草龟等小动物。这里也是水生昆虫的宝库。

最近这些日子，我频繁地来到这个沼泽地。

还差一点就到葫芦池的时候，他出现了。他目不转睛地注视着非法倾倒的垃圾堆。我已经意识到他是同班同学，但是终究没有想出他

的名字。

我停下脚步,开始观察这个凝视垃圾堆的少年。

他个子很矮。说他上小学三年级,恐怕也未尝不可。但他那站立的姿态,却给人一种凛然冷峻之感。下身穿一条牛仔裤,上身是件皱皱巴巴的毛线套衫(我们中学不要求穿制服,我们都穿便服),头发零乱蓬松。不过,印象最深的还是那副眼镜。设计极其陈旧,黑色的塑料框架非常粗俗。跟他的脸型相比,眼镜怎么看也是过大,超出了他脸的轮廓。为了防止滑落,他在耳挂部分安上了自制的橡皮筋。简直就像缩小版的艾维斯·卡斯提洛^①(《THIS YEAR'S MODEL》唱片专辑封面上那个手持照相机的人)。按照我的价值观来说,他很“潇洒”。

但是,他为什么如此热衷于观察垃圾堆呢?他的视线前方全都是各种各样的大型垃圾,有显像管破损的电视机(那是我上个星期用石头砸坏的),也有大开着门的冰箱,还有已没了轮胎的自行车。难道他是在物色什么可以翻新利用的东西吗?说不定他那副眼镜也是从这里拣来的。

他突然朝我这边看了看。目光冒失无理的我,顿时惊慌失措,无言以对,只是在胸前毫无意义地摆摆双手。

“棒球部的人要过来。”

他说。

我神经反射地回头张望,尚未看到他们的身影。

“长跑练习总经过这里。”

这一次他显然是朝我说的。

“如果不想惹麻烦,最好隐蔽起来!”

他说着点点头,接着便消失到垃圾堆的背后去了。我也赶忙跟了过去。背后是个斜坡,蹲下去的话,身体就可以藏在垃圾堆下。我们屏

^① 艾维斯·卡斯提洛(Elvis Costello),英国摇滚歌手兼歌曲作者。

息凝气，等待着棒球部那伙人的到来。

其后不久，便传来了他们的说话声。他们用训练中搞坏的嘶哑噪音大吵大嚷着。听起来就像多台有待维修的车辆并排疾驶而来一般。具体的谈话内容听不清楚。其实他们本来也不是在听对方说话。不一会，他们在一片鞋踏落叶声中，从垃圾堆的对面通过。

“过去了。”

他说着用食指推推耷拉下来的眼镜。

“嗯。”

我们依然不想从那里站立起来。重量级的队员们稍晚一些才能过来。

大型垃圾山的背后同样也是垃圾。那里堆满了各种各样的文明排泄物，简直要把从堤坝到河面的斜坡完全覆盖。我的右边，光偶人的脑袋就有十几个。洁白的石膏脑袋上没有头发，看上去就像暴尸荒野的小孩子头盖骨。

我们两人中间，不知何故丢弃了几个足有十五磅重的黑色保龄球。看来看去终不见嵌入手指的三个孔洞。原来都是在没有成型之前就已经被丢弃了的，真可怜！

“这些东西两个月以前就在这里了。”

也许是觉察到了我的目光，他说。

“它们很快就会变成漂亮垃圾。”

“漂亮垃圾？”

嗯——他点点头，用手指扶了扶下滑的眼镜。动作就像折叠变小的超人克拉克·肯特^①一样。

“垃圾也分各种各样。被丢的时候，它们还只是个对象。循序渐进而成垃圾，有的会变成极为丑陋而完全无用的垃圾，有的则会变成相当

^① 克拉克·肯特(Clark Kent)，超人(Superman)，虚构的超级英雄，美国漫画中的经典人物。

漂亮的堂堂正正的垃圾。”

一副天文学家谈论星辰的语气。

“这个东西……”他手指无孔保龄球说。

“相当不错呀。会变成稀有的好垃圾。”

标准从何而来,到最后我也没弄清楚。我觉得,如果有人说深红色漂亮,珍珠红色不好,我也会有同感。

过了一会,重量级队员比整个集团稍晚一步过来了。其迹象与其说是来自脚步声,不如说是来自他们脚踏地面的振动。

有一个体重八十公斤的肉糜。

在这个被称为“肉糜”的二年级学生的身后,跟着两个顿时显得微不足道的新生。清一色满脸通红,汗流浃背。

我们躲在垃圾堆后观察着。三人没有跟先行集团走同一路线,而是在与河流相反的右手小道上消失了。

“走了近路。”

他说。

“肉糜总走这条路线。这样就能悄悄地出现在集团的后边。这还是正式选手呢,真不可思议。”

确实不可思议。

“位置呢?”

“八号右翼投球手。”

“不是接球手啊。”

“接球手比肉糜还重五公斤。最近膝部受伤,不参加长跑训练。”

这么说……——我问他。

“我们棒球部很弱吗?”

“总是第一局就败下阵来。本地的少年棒球队都瞧不起他们。”

听到这里,我稍微放心了一些。人世间的组织系统正在充分发挥作用。

“啊，我得走了。”

他说着站了起来。

“走，去哪儿？”

我历来对他人不感兴趣，这对我来说实在是个异乎寻常的提问。

直到今天我仍然感到不可思议。我当时为什么介意他的去向呢？何况当时根本也不知道前面还有另外一次相逢在等待自己。总而言之，这样一来我便神不知鬼不觉地牵上了一条肉眼看不见的线。

“还有更大的垃圾场。我去那里。”

他的眼睛在眼镜后面急促地眨了眨，好像在思考着什么。不一会儿，他轻轻地点点头，推推下滑的眼镜对我说：

“嗯，对了，一起去吧。给你看看我的宝物。”

那一定是些比十五磅重的无孔保龄球更漂亮的东西。例如能转播火星节目的电视机啦，不装电池也能随便游动的自动偶人啦，肯定是这样一些东西。

“真的吗？”

我这么一问，他莞尔一笑。原来他满口牙齿七扭八歪的，嘴巴两端还支出两只大虎牙。

“真的。快，走。”

他说着迈开了脚步。他回头看看跟在后边的我，然后说：

“我的名字叫佑司，五十岚佑司。”

“我叫智史，远山智史。”

哈哈——他笑了。

嘿嘿——我也笑了。

我认为，我们这是互相不好意思。这种相逢，我们还不习惯。

那是我迄今为止不曾踏入的地方，位于葫芦池往前走十五分钟的

一片树林旁边。对面是个较新的居民区。虽然土地如此这般的空旷，他们的房屋却建设得整齐而又密集，如同极度规矩的生物集群。总有一天这个集群会显出旺盛的繁殖能力，将绿色的树林驱逐出去。不过，眼下却只有几个无依无靠的孤苦凄凉的群落点缀其中。

居民区和绿地相接的地方，是一个巨大的垃圾场。

这是一个由非法倾倒的垃圾形成的山堆。面积有两个壁球球场大。其中堆积着平均高度达一米五的垃圾，四周长满了高高的芒草。

“厉害呀！”我说。

“不太厉害。”佑司回答，“还有更厉害的呢！”

他接着又说：“有的还很危险呢。”

这里安全——他笑了。

一走进垃圾堆，我就隐约感到里面秩序井然。虽然纷繁混杂，但所有的对象都各得其所。

“这里的确是个不错的地方。”

我这么一说，佑司便现出了喜悦的神情。

“这是我的特殊场所。为呆得舒服一些，我做了多方的加工。”

既有修得像道路一样平整的地方，也有分隔好的空间，就像一个个小房间。当然，地板和墙壁都是用垃圾做的。这座垃圾堆的中心部位有一间小小的起居室，在外界绝对看不见的地方摆放着沙发、桌子和橱柜。

“欢迎你来到我的房间！”

无论从何种形式来讲，今天我都是第一次应邀进入同龄人的房间。我特别高兴，尽管这是一个垃圾房间。

“坐吧，不脏。”

那是一个绷着苔绿色皮革的高级沙发。坐下以后，沙发立刻接纳了我，陷得很深。佑司从橱柜里拿出两个碟子放在桌上。

莫非正餐就要开始了？我顿时拘谨起来。不禁觉得，不管怎么说

在这里就餐,卫生是个严重问题。然而,是我想过头了。

佑司又从橱柜拿出了矿泉水空瓶和画有小狗头像的箱子。

“这是狗粮。”

佑司说着向我晃了晃箱子,传出一阵沙沙的干燥声响。

“供老狗食用的,属于低卡路里。”

佑司在一个碟子里倒上水,又在另一个碟子里放上狗粮,然后用一只手精巧地打了一个响指。声音大得令人吃惊,威风凛凛,很难想象出自那只小手。

佑司在我对面的沙发坐了下来。

“马上就会来。”

“狗吗?”

“是的,狗。我的宝物。”

我一心以为会欣赏到奇异的垃圾藏品,现在我对自己想当然的想象感到有些扫兴。

“的确,狗是宝物。”

我佯装蛮有兴趣,但那只是顾忌佑司的一种演技而已。

“狗到处都有。基本上都长着褐色的皮毛,黑色的鼻子湿漉漉的。”

“来了。”

佑司说。

狗突然出现了。我定睛一看,小家伙正在我的近旁高兴地摇着尾巴。

它看上去宛如垃圾。虽然全身长毛覆盖,但是到处粘着锯末之类的垃圾。右耳后部缠有一根红尼龙绳,正在随风飘动。肚子底下粘着一张湿后干成块的餐巾纸。眼睛则埋在粘连打卷的毛发之中。

“这……”

“即使再给它清洗,过两三天也会这样。我想这可能是因为它在这里生活的缘故。”

“是的。”

我战战兢兢地把手伸向那个看上去只是垃圾的块状物体。

“咻咻？”

我吃惊地缩回了手，看看佑司的脸。他面带悲伤地微微一笑。

“咻咻？”

这声音确实是那只狗发出的。

“它的名字叫特拉休^①。”

佑司说。

“特拉休？不是帕特拉休吧？”

“是的，因为这里不是佛兰德，只是一个垃圾场。”

所以把它叫做特拉休。对于一只生活在垃圾场的狗来说，这实在是个恰如其分的名字。

“你给它起的吗？”

我这么一问，佑司便轻轻摇了摇头。特拉休则从食碟上抬起头来看看我，似乎在说：怎么啦？

“不是我。首先叫它特拉休的是花梨。”

“花梨？”



“花梨……？”

“是的，花梨。是我十三岁时相遇的另一个朋友。”

“是个女孩？”

“是女孩。不过，怎么看也没有什么地方像女孩。非常与众不同，也许比佑司还古怪。”

这样谈论花梨，我的内心深处也许还是有些内疚。但是，在以结婚

^① Trash，垃圾之意。